

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吕凯为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为止

本次会议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，实际到会股东 65 人。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 177,689,000 股，占股份总数的 98.72%，会议由董事长李纪丰主持。

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股数 177,689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该任命董事吕凯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0%。

吕凯，男，1989 年 8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美国

纽约电影学院洛杉矶分校硕士学历。2011年9月—2012年2月，担任中央新影集团纪录片导演助理；2013年11月—2014年1月，担任美国纽约好莱坞生活有限公司内容编辑及摄影师；2016年2月—2017年7月，担任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电影制片分公司市场部助理；2017年9月加入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执行制片人。

经核查，吕凯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符合股转公司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的要求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的原因

公司原董事邹长乐因个人原因离职，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2017年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任命吕凯为公司董事会董事，行使董事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董事会（监事会）成员人数的影响

上述人员的任命使董事会成员人数达到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要求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本次任职有利于公司完善管理结构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东大会会议决议

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19 日